

通 知

关于开展 2024 年春季学期唐仲英德育 奖学金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学校工作安排，近期将开展唐仲英德育奖学金评选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对象及书面材料要求

唐仲英德育奖学金评选对象为我校 2023 级全日制本科学生，奖励名额 30 名，奖励金额每人每年 4000 元人民币，获奖学生下学年考核合格后连续享受。唐仲英德育奖学金实行差额评选，推荐名额 40 名，具体推荐名额见分配表（附件 1）。

具体评选条件如下：

1.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管理制度；
2.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及公益活动；
3. 成绩优良，学习成绩排名在本班的前 40%；
4. 同等条件下，经学校认定的 2023-2024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考虑。

需提交材料：申请书（主要内容包括：在校期间学习生

活表现、参加的公益活动、今后努力的方向等方面情况)、《唐仲英德育奖学金申请表》(A3 纸双面套印,一式两份)(附件 2)、《奖助学金名单汇总表》(附件 3)。

二、评选程序及时间安排

(一) 学生申请(4 月 16 日-17 日)。符合条件的学生,如实填写相应表格,连同相关申请材料提交所在学院。

(二) 民主评议推荐(4 月 18 日-19 日)。各班(社团)召开评议小组会议对提出申请的学生进行民主评议,确定推荐名单。

(三) 学院初审、公示(4 月 20 日-26 日)。学院资助工作组根据班级评议结果,结合学生在校期间的学习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等日常表现情况,确定初步推荐名单并进行公示。

(四) 学校评审、公示(5 月 8 日前)。学校将组织召开唐仲英德育奖学金评审会,评审会时间另行通知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,加强组织和领导,认真做好春季学期唐仲英德育奖学金评选工作,同时,继续加强受助学生教育,引导学生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活动,培养学生服务社会的感恩意识。

(二) 各学院根据学校相关文件精神开展工作,严格规范评选程序,公平公开公正的开展各项评审工作。各学院应

于4月26日前将纸质材料报送至学生资助管理中心，电子版材料发送至电子信箱：zizhu@nwsuaf.edu.cn。

附件：1. 2024年春季学期唐仲英德育奖学金推荐名额分配表

2. 唐仲英德育奖学金申请表

3. 奖助学金名单汇总表

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教育发展基金会

2024年4月16日